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农业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0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01月0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邮睿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4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8月17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748,834.20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持续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根据各项重要的经济指标分析宏观经济发展变动趋势,判断当前所处的经济周期,进而对未来做出科学预测。在此基础上,结合对流动性及资金流向的分析,综合股市和债市估值及风险分析进行灵活的大类资产配置。此外,本基金将持续地进行定期与不定期的资产配置风险监控,适时地做出相应的调整。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关注在中国经济转型过程中,符合经济转型方向、业绩前景明朗的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采用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的股票投资策略,从战略新兴行业及传统行业处于转型期的企业中精选成长型上市公司股票。 本基金通过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定期分析和评估上市公司的成长性,从而确定本基金重点投资的成长型行业,并根据定期分析和评估结果动态调整。 3.债券投资策略 (1)平均久期配置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形势和宏观经济政策进行分析,预测未来的利率趋势,并据此积极调整债券组合的平均久期,在控制债券组合风险的基础上提高组合收益。当预期市场利率上升时,本基金将缩短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当预期市场利率下降时,本基金将投长债券投资组合久期,以更大程度的获取债券价格上涨带来的价差收益。 (2)期限结构配置 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的判断,运用统计和数量分析技术,本基金对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进行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制定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平坦化时,本基金将采取哑铃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两端。当预期收益率曲线趋向陡峭化时,采取子弹型策略,重点配置收益率曲线的中部。当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取梯形策略,债券投资资产在各期限间平均配置。 (3)类属配置 本基金对不同类型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税赋水平等因素进行分析,研究同期限的国债、金融债、央票、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之间的利差积变化趋势,制定债券类属配置策略,确定组合在不同类型债券品种上的配置比例。根据不同债券市场存在市场分割的特点,本基金将考察利润债券在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的利差情况,结合流动性等因素的分析,选择具有更高投资价值的市场进行配置。 (4)回购套利 本基金将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内,适时适度运用回购交易套利策略以增强组合的收益率。比知运用回购与现券之间的套利、不同回购期限之间的套利进行低风险的套利操作。 4.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利用权证及其他金融工具进行套利,避险交易,控制基金组合风险,获取超额收益。本基金进行权证投资时,将在对权证标的证券进行基本面研究及估值的基础上,结合股价波动率等参数,运用数量化模拟定价模型,确定其合理内在价值,从而构建套利交易或避险交易组合。未来,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本着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履行适当程序后更新和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5.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是指中小微型企业在中国境内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约定在一定期限还本付息的公司债券。与传统的信用债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 目前市场上正在或即将发行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期限通常都在三年以下,久期风险较低;其风险点主要集中在信用和流通性,由于发行规模整体较小,这在一定程度上决定了其一级市场的流通性有限,换手率不高,所以本基金在涉及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时,会将重点放在一级市场,在有效规避信用风险的同时获取信用利差大的个券,并持有到期。 对单个券种的分析判断与其它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的方法类似。在信用研究方面,本基金边强日下而上的分析,将机构评级与内部评级相结合,着重通过发行方的财务状况、信用背景、经营能力、行业前景、个体竞争力等方面判断其在期限内的偿付能力,尽可能对发行人进行充分详尽地调研和分析,会规避并大力推荐承诺的对上市诉讼的企业,重于其信用风险大、流通性弱,本基金会严格的范风险。所有中小企业私募债在投资前都必须实地调研,研究报告由研究员双人会签,并对投资计划作严格控制。重大投资决策需上报投委员会。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资产特征,估计违约率和提前偿付比率,并利用现金率曲线和期权定价模型,对资产支持证券进行估值。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7.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遵循有效管理原则经充分论证后适度运用国债期货,通过对债券现货和国债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定价模型,采用估值合理、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对本计划投资组合进行及时、有效地调整和优化,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8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贺萌
	联系电话	010-82296160-157	010-66060069
	电子邮箱	houyc@postfund.com.cn	tgxxp@a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99
传真		010-82296155	010-68121816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8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3,334,065.13	1,147,727.32	-
本期利润	-1,473,412.80	928,951.35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26	0.0085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313	-0.0415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475,133.10	160,233,669.91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9	0.990	-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2017年指2017年08月17日至2017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8%	0.67%	0.22%	0.24%	-3.90%	0.43%
过去六个月	-3.29%	0.48%	1.17%	0.22%	-4.46%	0.26%
过去一年	-2.12%	0.36%	2.28%	0.20%	-4.40%	0.16%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10%	0.32%	3.56%	0.18%	-6.66%	0.14%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财富指数*80%+金融机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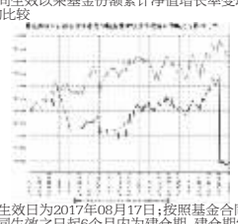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按照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自合同生效至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6年5月8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共管理40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其中1只基金产品处于清盘中),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上证38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者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清盘中)、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含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安泰双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证价值回报量化策略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许进财	基金经理	2017年8月17日	2018年10月17日	8年	曾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许进财投资工作室总负责人兼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刘凡	基金经理	2017年8月25日	-	4年	曾就职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任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安泰双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含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晓雯	基金经理	2018年11月30日	-	8年	曾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安泰双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及离任日期均依据基金成立日期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下发的基金经理注册或变更等通知的日期。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邮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通过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制度流程和信息技术手段以保证实现公平交易原则。同时,通过监察稽核、事后分析和信息披露来保证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5日)同向交易的样本,根据95%置信区间下差价率的T检验显著程度进行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在降准影响下,货币政策保持宽松格局,流动性充裕,资金价格保持低位,长端利率在流动性和经济基本面作用下大幅下行,收益率曲线迅速走平。10年期国债期货上涨3.09%,10年期国开债大幅下行近60bp。四季度地方债加快发行趋于结束,供给压力减弱,国内经济继续走弱,增长动能和通胀均下行,美联储加息预期下降,美债收益率大幅下行,人民币汇率趋于稳定,内外部环境均有利于利率下行。信用方面,2季度开始的宽信用效果很弱,社融和M2连创新低,信用利差维持高位。预计未来央行将进一步引导利率下行,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渠道,实现货币市场向信用市场的传导。股票市场四季度继续下跌,主要受到经济下行的影响,黄金、基建等避险或有政策刺激的行业相对表现较好。在此环境下,本产品在四季度增持了长端利率债提升组合久期,同时配置了部分偏债型可转债,保持了较低的股票仓位,主要配置在黄金、基建等行业。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69元,累计净值为0.969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一月份社融总量创历史新高,结构开始改善,在更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作用下,预计宽信用的效果将在未来一两个季度持续显现,社融总量和结构料将继续改善,随着融资的改善,经济也有望探底企稳。社融改善带来的产出效应预计将滞后地表现在2季度甚至更晚的时点,在此之前经济仍然有下行惯性,尤其是PPI的走低将对企业盈利有明显不利影响。基建投资和减税是本轮托底经济的主要手段,但已被市场充分交易定价,主要的预期差来源于房地产投资。2018年高开工低竣工的局面难以为继,终端关注可能的开工回落,将对周期品产生重大影响。

在此大背景下,债券的相对价值转弱,一季度可能是本轮周期的利率底部,信用敞口的风险收益比将强于利率,相应地,股票也将强于债券,而可转债同时具备信用敞口和权益属性,具备最优的相对价值。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成立估值小组,成员由总经理、督察长、基金清算部经理、基金经理及基金会计组成。估值小组负责确定基金估值程序及标准以及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在采用估值政策和程序时,充分考虑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通过估值委员会、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参考独立第三方机构估值数据等一种或多种方式的有效结合,减少或避免估值偏差的发生。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否。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有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致同审字(2019)第110ZA2437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邮睿利增强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邮睿利增强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邮睿利增强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其他信息	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邮睿利增强基金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误的情况。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条照《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期望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控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邮睿利增强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邮睿利增强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张丽荣 吕玉芝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 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9年3月22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124,212.13	6,418,556.86
结算备付金		178,085.63	342,420.52
存出保证金		31,560.36	2,000.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7,541,750.00	173,405,244.00
其中:股票投资		-	3,514,710.0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7,541,750.00	169,890,534.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16,674,031.04
应收利息	7.4.7.5	45,579.56	1,856,108.59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8,921,187.68	198,698,361.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1,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263,523.35
应付赎回款		94.40	16,813,170.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35,853.37	119,451.57
应付托管费		8,963.34	29,862.9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7,296.37	7,223.03
应交税费		7,134.40	-
应付利息		-	5,253.6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346,722.70	226,207.50
负债合计		446,054.58	38,464,692.0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8,748,834.20	161,792,780.39
未分配利润	7.4.7.10	-273,701.10	-1,559,110.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475,133.10	160,233,669.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21,187.68	198,698,361.95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969元,基金份额总额8,748,834.2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8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113,914.66	1,561,998.32
1.利息收入		5,327,086.46	1,658,218.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111,807.95	939,686.80
债券利息收入		5,209,675.51	621,452.8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603.00	97,079.11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58,689.27	-52,854.1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220,660.83	-32,516.2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2,644,522.80	-20,337.9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5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134,827.30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807,477.93	-218,775.97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35,616.86	175,409.62
减:二.费用		2,587,327.46	633,046.97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934,374.66	309,049.17
2. 托管费	7.4.10.2.2	233,593.71	77,262.27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7.4.7.19	297,464.09	9,304.24
5. 利息支出		742,172.08	9,315.6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742,172.08	9,315.65
6. 税金及附加		14,313.97	-
7. 其他费用	7.4.7.20	365,408.95	228,115.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73,412.80	928,951.3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73,412.80	928,951.3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因此上年度可比期间指2017年08月17日至2017年12月31日。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92,780.39	-1,559,110.48	160,233,669.91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473,412.80	-1,473,412.8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3,043,946.19	2,758,822.18	-150,285,124.01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0,131,059.42	-209,160.61	19,921,898.81
2.基金赎回款	-173,175,005.61	2,967,982.79	-170,207,022.8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748,834.20	-273,701.10	8,475,133.1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8月17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7,820,210.92	-	217,820,210.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28,951.35	928,951.35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56,027,430.53	-2,488,061.83	-58,515,492.3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77,164,585.96	-1,945,116.59	175,219,469.36
2.基金赎回款	-233,192,016.48	-542,945.24	-233,734,961.7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92,780.39	-1,559,110.48	160,233,669.91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7年08月17日,因此上年度可比期间指2017年08月17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孔军_____ _____孔军_____ _____佟姗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262号《关于准予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批准募集,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2017年8月17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17,820,210.92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110ZC027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睿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及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央行票据、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中各类资产占基金净值的目标比例为: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期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0-3%。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业协会2007年5月15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2010年2月8日颁布的证监会公告[2010]5号《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